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股票代碼 3577)

公司地址：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 111 號

電 話：(03)597-3366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次/編號/索引</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46
	(一) 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15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39 ~ 41
	(八) 質押之資產	41
	(九)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1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1 ~ 4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5 ~ 46
(十四)	部門資訊	46
九、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	明細表二
	存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	附註六(六)
	應付帳款	明細表五
	營業收入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	明細表七
	營業費用	明細表八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附註六(十七)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2885 號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銷貨收入之認列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一)；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銷貨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774,160 仟元。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貨主要係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售金額可衡量且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新增單一特定交易合約，該特定交易係以招標方式與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財務採購契約書，並約定履約標的、期限、價金給付及驗收方式。

由於該特定交易銷貨收入之認列涉及所有權風險及報酬移轉暨該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等事項，且該特定交易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對該特定交易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該特定交易銷貨收入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檢視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財務採購契約書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移轉條件，以評估管理階層辨認收入認列條件之合理性。
2. 檢視該特定交易出貨單明細及驗收證明書，以確認此銷貨交易商品之交付情形。
3. 檢視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該特定交易之收款明細及銀行交易記錄。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五(二)及六(三)，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03,527 仟元及新台幣 81,412 仟元。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為產銷工業電腦硬體、軟體及其週邊設備，由於市場對於工業控制、即時監控及自動化產品之需求態樣多，故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需儲備各類型產品以因應需求，因此產生存貨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且因該評估過程常涉及主觀判斷，故可能導致會計估計之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對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備抵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依對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評價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以過去歷史資訊決定存貨去化程度，及判斷存貨備抵評價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致性。
2. 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觀察年度存貨盤點及管理狀況，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檢查存貨貨齡報表及去化資訊編製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檢視及驗算存貨跌價損失計算之正確性，並適當提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燕娜



會計師

薛守宏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1 7 日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99,801	17	\$ 65,177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5,492	-	3,0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45,849	4	54,536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及七	9,640	1	22,107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9,755	1	-	-
130X	存貨	六(三)	222,115	19	271,006	24
1410	預付款項		6,260	-	5,01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98,912</u>	<u>42</u>	<u>420,841</u>	<u>38</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六(四)	10,236	1	10,23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04,273	9	122,456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七及八	523,377	44	531,114	47
1780	無形資產		927	-	1,29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24,461	2	20,889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及七	16,754	2	12,50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80,028</u>	<u>58</u>	<u>698,491</u>	<u>62</u>
1XXX	資產總計		<u>\$ 1,178,940</u>	<u>100</u>	<u>\$ 1,119,332</u>	<u>100</u>

(續次頁)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43,574	4	\$	33,462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	-		3,574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及七		61,248	5		46,13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14,909	1		13,51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九)		49,057	4		46,073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68,788</u>	<u>14</u>		<u>142,760</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		69,040	6		108,520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	-		1,07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		29,309	3		29,002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98,349</u>	<u>9</u>		<u>138,594</u>	<u>12</u>
2XXX	負債總計			<u>267,137</u>	<u>23</u>		<u>281,354</u>	<u>2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436,894	37		436,894	3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68,630	6		68,630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108,137	9		100,430	9
3350	未分配盈餘			301,572	25		226,792	2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四)		(3,430)	-		5,232	1
3XXX	權益總計			<u>911,803</u>	<u>77</u>		<u>837,978</u>	<u>75</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178,940</u>	<u>100</u>	\$	<u>1,119,332</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迺坤



經理人：陳瑞程



會計主管：鄭碧



泓格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774,160	100	\$ 673,18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七)(十八)及七	(362,228)	(47)	(338,467)	(50)		
5900 營業毛利		411,932	53	334,719	50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7,153)	(2)	(16,854)	(3)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6,854	2	11,676	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11,633	53	329,541	49		
營業費用	六(十七)(十八)(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8,236)	(8)	(53,836)	(8)		
6200 管理費用		(41,631)	(5)	(36,19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4,088)	(19)	(145,549)	(2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3,955)	(32)	(235,582)	(35)		
6900 營業利益		167,678	21	93,959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及七	1,349	-	84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565)	-	1,434	-		
7050 財務成本		(2,234)	-	(3,040)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449)	(1)	(2,86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899)	(1)	(3,627)	(1)		
7900 稅前淨利		158,779	20	90,332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19,239)	(2)	(13,265)	(2)		
8200 本期淨利		\$ 139,540	18	\$ 77,067	1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310)	-	(\$ 5,282)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53	-	89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57)	-	(4,384)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 損益之項目	六(十四)	(10,436)	(1)	(2,80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十九)	1,774	-	47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總額		(8,662)	(1)	(2,32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8,919)	(1)	(\$ 6,70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0,621	17	\$ 70,358	1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3.19		\$ 1.76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3.16		\$ 1.7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建輝

經理人：陳瑞輝

會計主管：鄭碧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8,779	\$ 90,3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回升利益)	六(二)	(102)	173
折舊費用	六(十七)	18,596	18,744
各項攤提	六(十七)	688	1,03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六(十六)	88	2,4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份額		7,449	2,864
未實現銷貨毛利		299	5,178
利息收入	六(十五)	(162)	(57)
利息費用		2,234	3,0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518)	(618)
應收帳款		8,815	(8,9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467	(1,694)
存貨		48,891	50,721
預付款項		(1,245)	2,1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0,112	(24,346)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74)	(490)
其他應付款		13,719	(6,022)
其他流動負債		2,984	1,46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	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77,517	135,951
收取利息		82	57
支付利息		(2,234)	(3,040)
支付所得稅		(20,665)	(9,9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4,700	122,992

(續次頁)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七	(\$ 9,675)	\$ -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2,000
購置固定資產	六(二十二)	(9,602)	(5,15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0	-
取得無形資產		(325)	(1,03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248)	(1,32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800)	(5,522)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償還短期借款		-	(2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九)	(39,48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三)	(56,796)	(65,53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6,276)	(85,5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4,624	31,9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177	33,2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9,801	\$ 65,17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迺捷



經理人：陳瑞輝



會計主管：鄭碧玉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產銷工業電腦硬體、軟體及其週邊設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8年1月6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3月1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

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6.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說明以外幣計價合約之交易日，為企業於認列相關資產、費用及收益前，預先收取或支付對價而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應收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六)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

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七)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八)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年~50年
機器設備	5年~10年
模具設備	2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其他設備	5年~10年

(十一)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

2. 電力補助費及技術授權金

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3年。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

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九)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一)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工業電腦硬體、軟體及其週邊設備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一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22,11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07	\$ 46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99,394	64,714
合計	<u>\$ 199,801</u>	<u>\$ 65,177</u>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 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45,952	\$ 54,767
減：備抵呆帳	(103)	(231)
	45,849	54,536
應收帳款-關係人	9,640	22,107
	<u>\$ 55,489</u>	<u>\$ 76,643</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群組1	\$ 36,866	\$ 42,255
群組2	16,246	25,186
群組3	671	592
	<u>\$ 53,783</u>	<u>\$ 68,033</u>

依據本公司授信管理辦法，信用等級評估項目為產業前景、所處業界地位、產品市場性、企業發展潛力等共十項評分，每項依其所處狀況分別計 2 至 10 分，後依各項評分加總後分為下列群組：

群組 1：總分 80 分(含)以上。

群組 2：總分 60 分至 79 分。

群組 3：總分 60 分以下。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30天內	\$ 1,610	\$ 8,518
31-90天	96	103
91-180天	-	-
181天以上	103	220
	<u>\$ 1,809</u>	<u>\$ 8,84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103 及 \$231。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231	\$ 231
減損損失迴轉	-	(128)	(128)
12月31日	<u>\$ -</u>	<u>\$ 103</u>	<u>\$ 103</u>

	104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64	\$ 64
提列減損損失	-	167	167
12月31日	\$ -	\$ 231	\$ 231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 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43,269	(\$ 49,914)	\$ 93,355
在製品	80,778	(14,831)	65,947
製成品	79,480	(16,667)	62,813
合計	\$ 303,527	(\$ 81,412)	\$ 222,115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66,774	(\$ 45,816)	\$ 120,958
在製品	94,618	(14,080)	80,538
製成品	82,461	(12,951)	69,510
合計	\$ 343,853	(\$ 72,847)	\$ 271,006

當期認列存貨之相關費損：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53,663	\$ 324,503
存貨跌價損失	8,565	13,964
	\$ 362,228	\$ 338,467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ICP DAS EUROPE GmbH股票	\$ 7,754	\$ 7,754
ICP DAS USA INC股票	2,482	2,482
合計	\$ 10,236	\$ 10,236

1. 本公司持有之 ICP DAS EUROPE GmbH 及 ICP DAS USA INC 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可與之評比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ADVANCE AHEAD LTD.	\$ 41,676	\$ 48,751
ICP DAS INVEST LTD.	<u>62,597</u>	<u>73,705</u>
	<u>\$ 104,273</u>	<u>\$ 122,456</u>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295,198	\$ 270,946	\$ 30,119	\$ 7,034	\$ -	\$ 1,352	\$ 2,605	\$ -	\$ 607,25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2,828)	(17,167)	(4,447)	-	(456)	(1,242)	-	(76,140)
	<u>\$ 295,198</u>	<u>\$ 218,118</u>	<u>\$ 12,952</u>	<u>\$ 2,587</u>	<u>\$ -</u>	<u>\$ 896</u>	<u>\$ 1,363</u>	<u>\$ -</u>	<u>\$ 531,114</u>
105年									
1月1日	\$ 295,198	\$ 218,118	\$ 12,952	\$ 2,587	\$ -	\$ 896	\$ 1,363	\$ -	\$ 531,114
增添	-	-	1,517	3,735	3,971	660	286	828	10,997
處分	-	-	(138)	-	-	-	-	-	(138)
重分類	-	-	-	-	-	-	-	-	-
折舊費用	-	(10,725)	(3,372)	(3,058)	(456)	(499)	(486)	-	(18,596)
12月31日	<u>\$ 295,198</u>	<u>\$ 207,393</u>	<u>\$ 10,959</u>	<u>\$ 3,264</u>	<u>\$ 3,515</u>	<u>\$ 1,057</u>	<u>\$ 1,163</u>	<u>\$ 828</u>	<u>\$ 523,377</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295,198	\$ 270,651	\$ 30,805	\$ 6,090	\$ 3,971	\$ 2,012	\$ 2,891	\$ 828	\$ 612,4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3,258)	(19,846)	(2,826)	(456)	(955)	(1,728)	-	(89,069)
	<u>\$ 295,198</u>	<u>\$ 207,393</u>	<u>\$ 10,959</u>	<u>\$ 3,264</u>	<u>\$ 3,515</u>	<u>\$ 1,057</u>	<u>\$ 1,163</u>	<u>\$ 828</u>	<u>\$ 523,377</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貝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295,198	\$ 270,132	\$ 49,977	\$ 7,040	\$ 1,487	\$ 6,625	\$ -	\$ 630,45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42,111)	(31,870)	(3,387)	(870)	(4,415)	-	(82,653)
	<u>\$ 295,198</u>	<u>\$ 228,021</u>	<u>\$ 18,107</u>	<u>\$ 3,653</u>	<u>\$ 617</u>	<u>\$ 2,210</u>	<u>\$ -</u>	<u>\$ 547,806</u>
104年								
1月1日	\$ 295,198	\$ 228,021	\$ 18,107	\$ 3,653	\$ 617	\$ 2,210	\$ -	\$ 547,806
增添	-	60	429	2,355	735	139	754	4,472
處分	-	-	(1,914)	-	(24)	(482)	-	(2,420)
重分類	-	754	-	-	-	-	(754)	-
折舊費用	-	(10,717)	(3,670)	(3,421)	(432)	(504)	-	(18,744)
12月31日	<u>\$ 295,198</u>	<u>\$ 218,118</u>	<u>\$ 12,952</u>	<u>\$ 2,587</u>	<u>\$ 896</u>	<u>\$ 1,363</u>	<u>\$ -</u>	<u>\$ 531,114</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95,198	\$ 270,946	\$ 30,119	\$ 7,034	\$ 1,352	\$ 2,605	\$ -	\$ 607,25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2,828)	(17,167)	(4,447)	(456)	(1,242)	-	(76,140)
	<u>\$ 295,198</u>	<u>\$ 218,118</u>	<u>\$ 12,952</u>	<u>\$ 2,587</u>	<u>\$ 896</u>	<u>\$ 1,363</u>	<u>\$ -</u>	<u>\$ 531,114</u>

1.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均為 \$0。

2.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高壓電設施，分別按 50 年及 20 年提列折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減損情形。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存出保證金	\$ 16,664	\$ 12,506
其他	90	-
	<u>\$ 16,754</u>	<u>\$ 12,506</u>

(八) 其他應付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6,163	\$ 20,788
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15,704	7,634
應付設備款	1,793	398
其他	17,588	17,314
	<u>\$ 61,248</u>	<u>\$ 46,134</u>

(九)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5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	自103年8月27日至108年8月27日，並按月付息(浮動)，另自105年2月27日開始按季分期償還本金	1.582%	土地、房屋及建築	\$ 108,52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9,480)
				<u>\$ 69,040</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4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	自103年8月27日至108年8月27日，並按月付息(浮動)，另自105年2月27日開始按季分期償還本金	1.758%	土地、房屋及建築	\$ 148,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9,480)
				<u>\$ 108,520</u>

(十)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

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2,422)	(\$ 41,88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3,113</u>	<u>12,880</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u>29,309</u>)	(\$ <u>29,002</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41,882)	\$ 12,880	(\$ 29,002)
利息(費用)收入	(627)	195	(432)
	<u>(42,509)</u>	<u>13,075</u>	<u>(29,43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75)	(75)
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影響 數	33	-	33
財務假設變 動影響數	-	-	-
經驗調整	(268)	-	(268)
	<u>(235)</u>	<u>(75)</u>	<u>(310)</u>
提撥退休基金	-	435	435
支付退休金	322	(322)	-
12月31日餘額	(\$ <u>42,422</u>)	<u>\$ 13,113</u>	(\$ <u>29,30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35,806)	\$ 12,087	(\$ 23,719)
利息(費用)收入	(714)	244	(470)
	(36,520)	12,331	(24,18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80	80
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影響 數	(55)	-	(55)
財務假設變 動影響數	(5,809)	-	(5,809)
經驗調整	502	-	502
	(5,362)	80	(5,282)
提撥退休基金	-	469	469
12月31日餘額	(\$ 41,882)	\$ 12,880	(\$ 29,002)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50%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	2.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預設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489)	\$ 1,562	\$ 1,543	(\$ 1,479)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564)	\$ 1,643	\$ 1,623	(\$ 1,55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106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436。

(7)截至105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4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82
1-2年		1,509
2-5年		4,352
5年以上		46,355
	\$	<u>52,398</u>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05年及104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163及\$8,240。

(十一)股本

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800,000(其中保留\$75,000，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之用)，實收資本額皆為\$436,894，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二)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預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所營事業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階段，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目前及未來營運規劃、投資計劃、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同意之。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得以股票方式發放，其中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為分配予業主之股利分別為 \$56,796(每股 1.3 元)及 \$65,534(每股 1.5 元)。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	\$ 13,954	
特別盈餘公積	3,430	
現金股利	43,689	1.0
股票股利	43,689	1.0
合計	<u>\$ 104,762</u>	

上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四)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105年1月1日	\$ 5,232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關聯企業	(10,436)
- 關聯企業之稅額	1,774
105年12月31日	<u>(\$ 3,430)</u>

	<u>外幣換算</u>
104年1月1日	\$ 7,55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關聯企業	(2,801)
- 關聯企業之稅額	476
104年12月31日	<u>\$ 5,232</u>

(十五)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收入	\$ 162	\$ 57
什項收入	1,187	786
合計	<u>\$ 1,349</u>	<u>\$ 843</u>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327)	\$ 4,0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8)	(2,420)
其他損失	(150)	(233)
合計	<u>(\$ 565)</u>	<u>\$ 1,434</u>

(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5年度</u>		
	<u>屬營業成本者</u>	<u>屬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	\$ 54,947	\$ 180,812	\$ 235,759
折舊費用	12,154	6,442	18,596
攤銷費用	209	479	688
	<u>104年度</u>		
	<u>屬營業成本者</u>	<u>屬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員工福利費	\$ 51,902	\$ 168,574	\$ 220,476
折舊費用	12,535	6,209	18,744
攤銷費用	262	776	1,038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屬營業成本者</u>	<u>屬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薪資費用	\$ 45,991	\$ 155,315	\$ 201,306
勞健保費用	4,181	12,300	16,481
退休金費用	1,784	6,811	8,595
其他用人費用	2,991	6,386	9,377
	<u>\$ 54,947</u>	<u>\$ 180,812</u>	<u>\$ 235,759</u>

	104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43,351	\$ 144,248	\$ 187,599
勞健保費用	4,106	12,009	16,115
退休金費用	1,830	6,880	8,710
其他用人費用	2,615	5,437	8,052
	<u>\$ 51,902</u>	<u>\$ 168,574</u>	<u>\$ 220,476</u>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員工人數分別約為 299 人及 284 人。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3%~1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 3%。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3,959 及 \$6,94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745 及 \$69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8% 及 1% 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13,959 及 \$1,745，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0,799	\$ 13,38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818	2,69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439	873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2,056</u>	<u>16,95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817)	(3,693)
遞延所得稅總額	<u>(2,817)</u>	<u>(3,693)</u>
所得稅費用	<u>\$ 19,239</u>	<u>\$ 13,265</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53)	(\$ 898)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774)	(476)

(3)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6,993	\$ 15,356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9,011)	(5,66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439	87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818	2,698
所得稅費用	<u>\$ 19,239</u>	<u>\$ 13,265</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	\$ 12,384	\$ 1,456	\$ -	\$ 13,840
員工福利-退休金	4,488	-	53	4,541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940	1,266	-	2,206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1,072)	-	1,774	702
其他	3,077	95	-	3,172
合計	<u>\$ 19,817</u>	<u>\$ 2,817</u>	<u>\$ 1,827</u>	<u>\$ 24,461</u>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	\$ 10,010	\$ 2,374	\$ -	\$ 12,384
員工福利-退休金	3,590	-	898	4,488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453	487	-	940
其他	2,245	832	-	3,077
小計	<u>\$ 16,298</u>	<u>\$ 3,693</u>	<u>\$ 898</u>	<u>\$ 20,88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 1,548)	\$ -	\$ 476	(\$ 1,072)
小計	<u>(\$ 1,548)</u>	<u>\$ -</u>	<u>\$ 476</u>	<u>(\$ 1,072)</u>
合計	<u>\$ 14,750</u>	<u>\$ 3,693</u>	<u>\$ 1,374</u>	<u>\$ 19,817</u>

4. 本公司產銷之電腦週邊設備符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得享受連續5年(於民國107年12月到期)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獎勵。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3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301,572	\$ 226,792

7.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30,200及\$18,826，民國104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14.27%，民國105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14.96%。

(二十) 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每股盈餘 (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39,540	43,68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39,540	43,6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9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39,540	44,180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每股盈餘 (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7,067	43,68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7,067	43,6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6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7,067	44,056

(二十一)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宿舍等資產，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2 至 110 年。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 \$2,913 及 \$2,913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393	\$ 2,16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604	1,679
	<u>\$ 3,997</u>	<u>\$ 3,841</u>

(二十二)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997	\$ 4,47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98	1,08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793)	(398)
本期支付現金	<u>\$ 9,602</u>	<u>\$ 5,15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		
— 子公司	<u>\$ 69,117</u>	<u>\$ 82,922</u>

銷售價格係以對一般客戶之售價為基礎經雙方議定，該銷售價格較一般客戶略低，其收款期間為月結 30~120 天，與一般客戶相當。

2. 進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購買：		
— 由治理單位控制之個體	<u>\$ 9,991</u>	<u>\$ 15,125</u>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辦理。

3. 雜項購置及其他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雜項購置及其他費用：		
— 由治理單位控制之個體	<u>\$ 862</u>	<u>\$ 2,489</u>

4. 租金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租金費用：		
— 主要管理階層	\$ <u>840</u>	\$ <u>840</u>

(1) 上述租金係租用辦公室支付之一般租金，租金係參酌一般市場價格訂定，係按月支付。

(2) 本公司自民國 105 年第三季起向主要管理階層承租韓國辦事處之辦公室，存出保證金 USD350 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5. 財產交易

購買財產交易：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由治理單位控制之個體	\$ <u>2,628</u>	\$ <u>2,355</u>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子公司	\$ <u>9,640</u>	\$ <u>22,107</u>

7.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由治理單位控制之個體	\$ -	\$ 3,574
其他應付款-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由治理單位控制之個體	-	92
其他應付款-雜項購置及其他費用由治理單位控制之個體	-	826
小計	-	918
合計	\$ -	\$ 4,492

8. 資金貸與關係人

對關係人放款

A. 期末餘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 子公司	\$ <u>9,755</u>	\$ -

B. 利息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 子公司	\$ <u>80</u>	\$ -

額度動用借款期間自民國 105 年 9 月 1 日至 106 年 8 月 31 日止(一年)，同意約定借款年利率為 3%。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5,728	\$ 11,979
退職後福利	469	485
總計	<u>\$ 16,197</u>	<u>\$ 12,46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擔 保 用 途</u>
土地	\$ 202,116	\$ 202,116	短期借款額度及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47,578	155,990	短期借款額度及長期借款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淨值比率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淨值總額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4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淨值比率維持在合理之安全區間。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淨值比率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負債總額	\$ 267,137	\$ 281,354
淨值總額	911,803	837,978
負債淨值比率	29%	34%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538	32.25	\$ 81,851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6,973	4.617	124,534

104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797	32.825	\$ 58,987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8,616	4.995	142,937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5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2.25	\$ 1,050

104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2.825	\$ 494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19	\$ -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影響其他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590 \$ -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份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抵銷。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利率每增加或減少 1%估計對本公司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減少或增加 \$1,085 及 \$1,480。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六(二)1.
-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六(二)2.
- E.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 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本公司財務部。本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u>1年以下</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帳款	\$ 43,574	\$ -	\$ -	\$ -
其他應付款	61,248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0,911	40,286	29,755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u>1年以下</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帳款	\$ 33,462	\$ -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74	-	-	-
其他應付款	46,134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1,764	41,070	70,152	-

-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三。
 - (2) 除上述銷貨及應收帳款之交易外，本公司無與其他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發生重大交易事項。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6,125 (USD500千元)	\$ 16,125 (USD500千元)	\$ 9,675 (USD300千元)	3%	短期資金融通	-	有營運資金需要	-	無	無	\$ 91,180	\$ 364,721	

註：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資金貸與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期末		備註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P DAS EUROPE GmbH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0	\$	7,754	18	未質押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P DAS USA INC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0		2,482	18	未質押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0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金泓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8,598	(註4)	6
0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金泓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120	(註4)	-
0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0,519	(註4)	2
0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520	(註4)	-
1	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9,755	(註5)	1
1	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上海金泓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9,134	(註4)	3
		上海金泓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134	(註4)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4).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銷貨價格係以對一般客戶售價為基礎，該銷貨價格較一般客戶略低，其收款期間為月結30天-120天，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5：資金貸與。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備註
				末期	去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 AHEAD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相關事業	\$ 33,161	\$ 33,161	100	\$ 41,676	\$ 1,668	\$ 1,668	子公司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CP DAS INVEST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相關事業	100,682	100,682	100	62,597	(6,301)	(5,781)	子公司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上海金泓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控制器及介面卡之國際貿易、轉口貿易、保税區企業間的貿易及貿易代理等。	\$ 33,161	2(ADVANCE AHEAD LTD)	\$ -	\$ -	\$ 33,161	\$ -	100 (\$ 1,668)	1,668	\$ 41,676	\$ -
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自動控制行業軟體、電子產品、儀器儀表及自動化設備的研發、生產及銷售，自動化工程及項目改造，相關技術服務及轉讓。	\$ 100,682	2(ICP DAS INVEST LTD.)	\$ -	\$ -	\$ 100,682	\$ -	100 (\$ 6,301)	5,781	\$ 62,597	\$ -

註1：實收資本額原幣如下：上海金泓格國際貿易有限公司US\$1,000,000，泓格通科技(武漢)有限公司US\$3,200,000。
註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3：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2)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3,843	\$ 135,450	\$ 547,082

註1：原幣數為US\$4,200,000；新台幣數係依歷史匯率換算。

註2：原幣數為US\$4,200,000；新台幣數係依資產負債表匯率換算。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 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零用金			\$	407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59,213		
外幣存款	USD \$1,246仟元	匯率 32.25		<u>40,181</u>		
合計			\$	<u>199,801</u>		

(以下空白)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ICP DAS USA, LTD.	\$ 8,165	
Industrial Computers Ltd.	3,793	
Spectra GmbH & Co. KG	3,679	
中興保全	2,389	
其他	<u>27,926</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 本科目金額5%
	45,952	
減：備抵呆帳	(<u>103</u>)	
	<u>\$ 45,849</u>	

(以下空白)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市	額 價	備 註
原 料	\$ 143,269		\$ 141,689	
在 製 品		80,778	162,084	
製 成 品		<u>79,480</u>	<u>162,562</u>	
小 計		303,527	<u>\$ 466,335</u>	
減：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u>81,412</u>)			採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合 計			<u>\$ 222,115</u>	

(以下空白)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ADVANCE AHEAD LTD.	1,000,000	\$ 48,751	-	\$ -	-	(\$ 7,075)	1,000,000	\$ 41,676	\$ 41.68	\$ 41,676	無
ICP DAS INVEST LTD.	3,200	73,705	-	-	-	(11,108)	3,200	62,597	19,561.56	62,597	無
		<u>\$ 122,456</u>		<u>\$ -</u>		<u>(\$ 18,183)</u>		<u>\$ 104,273</u>			

(以下空白)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	6,033		
					4,807		
					4,096		
					2,397		
					26,241		
				\$	<u>43,574</u>		每一零星廠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以下空白)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遠端控制器及工控介面卡等	202(單位：仟個)			\$	573,457		
其他					<u>204,288</u>		
					777,745		
減：銷貨退回				(2,343)		
銷貨折讓				(<u>1,242</u>)		
合計				\$	<u>774,160</u>		

(以下空白)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166,774
加：本期進料	227,205
在製品轉入原料	789
減：轉列費用	(4,669)
出售原料成本	(10,988)
期末原料	(143,269)
本期耗用原料	235,842
直接人工	21,111
製造費用	71,080
製造成本	328,033
加：期初在製品	94,618
製成品轉入在製品	25,614
減：期末在製品	(80,778)
在製品轉入原料	(789)
轉列費用	(1,069)
出售半成品成本	(4,718)
製成品成本	360,911
期初製成品	82,461
減：製成品轉入在製品	(25,614)
轉列費用	(321)
期末製成品	(79,480)
產銷成本	337,957
其他營業成本	
出售原料成本	10,988
出售半成品成本	4,718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8,565
營業成本	\$ 362,228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推銷費用							
	薪資支出			\$	28,325		
	廣告費				9,960		
	出口費用				4,196		
	其他費用				15,755		
					<u>58,236</u>		
管理及總務費用							
	薪資支出				24,993		
	保險費				1,717		
	勞務費				3,275		
	其他				11,646		
					<u>41,631</u>		
研發費用							
	薪資支出				101,997		
	保險費				8,641		
	研發費				5,507		
	其他費用				27,943		
					<u>144,088</u>		
營業費用合計				\$	<u>243,955</u>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60368

號

會員姓名：(1) 李 燕 娜
(2) 薛 守 宏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台省會證字第 3262 號
(2)台省會證字第 1881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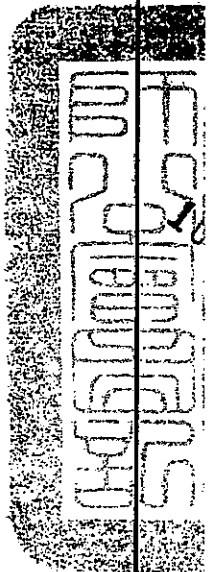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84517297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泓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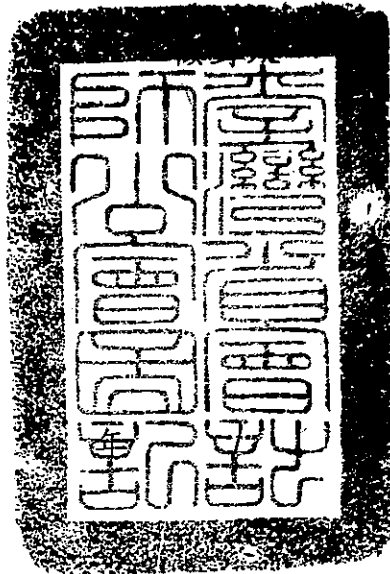
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李 燕 娜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薛 守 宏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 華 民 國 106

25 日